**附件2**

**河北省统一鉴定综合评审要求**

按照《国家职业标准》规定，统考职业的二级、一级鉴定除进行理论知识考试和专业技能考核外，还需进行综合评审。全省统一鉴定综合评审分为口头答辩和书面答辩两种模式。

**一、口头答辩**

**（一）综合评审形式**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1级、劳动关系协调师1级、安全评价师1级三个职业采取撰写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并口头答辩的综合评审形式。其中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撰写分值40分，口头答辩分值60分，综合评审合计100分，60分及以上为合格。参加综合评审的考生于规定时间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逾期不予受理。省中心根据答辩人数和评审要求，组织考评员和相关专家成立综合评审组，并在规定时间进行远程视频或现场答辩，除石家庄外，其他各市综合评审原则上以远程视频为主。

**（二）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内容要求**

1.概括从事本职业技术技能工作的经历。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职业资格晋级情况、现在从事的技术工作履职能力及工作实绩的整体情况等。

2.阐述工作业绩和职业能力。高度概括现在从事的职业岗位技术工作，并以典型事例充分体现出能力、水平和业绩。

（1）履行岗位职责能力。阐述本人5年来在单位从事哪方面技术工作，该工作的主要职责和复杂难易程度。

（2）工作业绩。阐述在工作期间从事本职业的经验和心得，有何技术专长，解决的技术难题，工作革新，发明创造等及其效果。

（3）本职业技术研究情况。结合职业标准，论述本职业的社会发展现状，存在的问题及发展前景。

（4）表彰奖励及年度考核情况（后附相关业绩及表彰奖励的佐证材料）

**（三）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格式要求及注意事项**

1.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报告一律采用A4纸书写，页边距：上、下各3厘米，左右各2.5厘米。

2.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各组成部分按下述顺序排列：（1）封面 （2）标题 （3）正文

3.各职业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字数不少于5000字。

4.参加综合评审补考的考生，补考时需重新提交撰写技术业绩工作总结。

**（四）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时间及报送要求：**

1.考生在资格审核通过后，将技术业绩工作总结上传至各市指定邮箱，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2．各市在考生生成准考证号后七日内向省厅提交考生电子版技术业绩工作总结。

3．各市每个职业创建一个文件夹，技术业绩工作总结为Word格式，每位考生建立一个文档，文件名为：准考证号后5位加姓名和职业（例：10901张三职业）。

**（五）提交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撰写要求**

技术业绩工作总结必须由考生如实撰写，独立完成，不得侵权、抄袭或请他人代写。如发现有违反，酌情扣分，雷同现象超过30%以上者，按零分处理。

各市要高度重视全省统一鉴定评审工作，精心组织、积极配合省厅完成评审工作。

**二、书面答辩**

企业人力资源管理师2级、劳动关系协调师2级、安全评价师2级综合评审采取现场撰写专题论文、案例分析及“文件筐”等形式，不再提前提交论文。

附：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撰写格式

**附：**

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撰写格式

标 题（二号黑体，居中）

（职业等级）技术业绩工作总结（三号，居中）

姓 名：（四号仿宋体，居中）

身份证号：（四号仿宋体，居中）

工作单位：（四号仿宋体，居中）

摘要：（摘要正文，四号楷体，行间距固定值22磅）

正文（技术业绩工作总结正文，三号仿宋，行间距固定值22磅）

注释：（小四号宋体，单倍行距）

附件：工作业绩、表彰奖励、证明材料（小四号宋体，单倍行距）

（1）

（2）

（3）

（4）

（5）

（6）

（7）

（8）